



Co-funded by the
Erasmus+ Programme
of the European Union



教案：规划课程¹

Artur Parcerisa Aran

巴塞罗那大学副教授

1. 思考新的教案

1.1. 详尽制定一份新的教案：反思并提高实践的机会。大学的创新。

制定一份基于能力本位的教案，可能仅仅作为传统教案的一次正式修订。但是，这个修订看可以作为一个机会-很好的机会-在大学层面改进教学和学习。启动一项创新，例如将教案调整为新的教育方法，可以是一次机会，让每个人与其他教师一起反思教学实践，以及使用的资源或评估系统，学习成果的定义和内容选择。

从学生学习的角度反思高等教育意味着关注学生的主要角色：通过积极参与学习过程来建立知识。这是高等教育机构确保他们完成社会角色并在大学生提供适当教育的唯一途径。然而，注重学习过程不仅仅对于教学，对于大学、教师文化乃至大学生都有重要意义。

实现真正的创新过程是不易的。执行创新意味着某些不确定性。为此，我们需要记住，真正的创新是增加微小变化的结果，这很重要。因此，有必要理解新的教案，将其作为变化的一部分。

2. 课程，教案和规划

2.1. 课程：作为参考的能力

课程包括给定学位的课程，课程必须指出学生们在此学位过程中需要发展和获得的能力。这些能力和所能获得的最终水平必须作为一个参考，以规划教学成果和每一门课程的内容。

确定和选择能力意味着：

- a) 确定小组的情况，可以应用所分析的能力
- b) 确定知识与能力，评估、预测、决定和态度的计划……对于培养能力很有必要。
- c) 确定支持上述方面的促进方案

2.2. 教案和教师计划，两者有什么区别？

每一门课程的教案确定了教学大纲框架下的课程特征。教师计划为某个特定的学生群体确定并制定的计划。

能力必须是作为一种参考，以制定每一门课程的方案，因为每一门课程都必须对这些能力的发展起到促进作用。教案和教师计划的主要区别在于规范和责任的程度。

¹ 翻译自 Parcerisa, A. 的文章(2008). 教案：在欧盟框架为高等教育规划课程。大学教案 1
巴塞罗那 ICE-Octaedro

<http://www.ub.edu/ice/sites/default/files//docs/qdu/1cuaderno.pdf>

教案包括一般标准（学习成果、方法、评估等），而教师的计划包括具体标准。此外，虽然教案是共同的，并由所有负责课程的教师共享，但教师的计划是属于每个人的。

3. 教案的组成部分

课程的教案应与学位的能力和教师的计划紧密联系在一起。但是，我们是应该最开始就设计每个课程的教案，还是等到学位的能力确定之后再开始设计？

在演绎过程中，从一般到具体，首先应该是制定课程（能力，路径...）。然后，从课程大纲出发，制定教案，最后制定教师计划。尽管如此，在某些情况下，从教案开始，并从这一反思中确定需要在全局范围内所完成的内容，是更为方便的。在这种情况下，将遵循一个归纳过程，从具体的（对每个课程的分析）开始，然后转向最一般的（课程）。选择一种或另一种，或者混合前两者的选择，将取决于每种学位的特点：政策、未来的观点、传统、合作文化、以前的创新等等。最好的方式是根据每一种情况选择不同的方式。独立于所遵循的过程，考虑两件事是非常重要的：

- a) 这个过程至少和产品或者最终结果一样重要（能力，教案...）。能力本位的方法意味着从以教师为中心的视角转向以学生为中心的视角。这样的变革必须通过逐步应用来加以实现。也就是说，变革的过程必须是教师的内隐模式。正因为如此，这一过程才如此重要。
- b) 在这一过程中，有必要超越最初的轶事。一定要对哪些是重要的，哪些是不那么重要的加以区分。例如：一个重要的方面是从学生的角度定位自己，并分析学生为达到学习成果所需的时间和精力。一个不那么重要的方面是通过收集数据的方式来估算学生完成每项活动将需要多少时间。重要的是要反思课程的学习成果及其与能力的关系，而学习成果的写作方式则不那么重要。同样，规划促进学习的活动也是至关重要的，但我们如何命名活动（任务，活动，锻炼.....）并不重要。尽管设计评估活动有助于学生自我规范学习过程，但与此类评估活动的数量关系不大。

现在，列出教案的组成部分。拟议的教案的组成部分如下：

1. 课程的一般性信息
2. 能力
3. 学习成果
4. 学习方法
5. 评估
6. 内容
7. 推荐
8. 参考

独立于教案的结构，这种结构必须有助于教师在分析和规划他们实践中可以取得的进展。

3.1. 课程的一般信息

这些信息必须从组织的角度综合课程的主要特征，以及它们在课程中的位置。

3.1.1. 注册此课程所有小组的共同信息。

- a) 课程的名称
- b) 课程所属的学位
- c) 学分的数量
- d) 学年度（比如，2017-2018 年度）
- e) 课程代码（行政管理需要）
- f) 课程类别（核心课程、必修课程、选修课程、自由选修课程）
- g) 课程长度（季度、学期、年度以及，具体的学期（比如，第一学期）

教案对所有小组唯一的需求是解释教案（所有小组通用）和教师计划（每位教师的具体情况）之间差异的原因。教学的排他性意味着教师必须进行协调。

3.1.2. 每一组学生的具体信息。

对于每一组学生来说，必须包括以下信息：

- a) 学生小组的官方名称。
- b) 负责该小组的教师的名字和姓氏。
- c) 教学语言。
- d) 教师所在院系。

3.2. 能力

教案应包括学生在此课程中应该具备的能力。如果能力已经在课程层面（演绎过程）被定义，那么教案应该包括已经定义的能力。如果设计教案所遵循的过程是归纳性的，那么可以根据学习成果和课程内容来定义这个课程可以培养的能力。

尽管遵循了这个过程，但在这个课程上工作的教师必须进行合作，以便就这些能力如何发挥作用和发展（学习成果，内容和学习活动）和评估达成一致。

能力的定义将决定学习成果和活动（学习和评估活动），因为最终目标是帮助学生培养这些能力。

3.3. 学习成果

教学是有目的的；也就是说，教师的行为有一个目的。出于这个原因，教学教案必须定义这些目的（指导课程的学习成果）。

教案中包含的学习成果应该是一般性的，因为教案定义了课程的特征以及如何通过一般性的方式加以操作。尽管如此，应该避免可能导致多种解释的泛化水平，因为学习成果不会清楚地表明要实现什么目标。尽管以一般方式撰写，但学习成果必须达到指导和指导教师和学生，对于该课程应该达成什么目标。

某些作者认为学习成果一定指出所预期达到的目标。事实上，某些学者认为学习成果应该分为一般性和具体性的。从技术上讲，后者应该只允许一种解释，并且学习成果的撰写方式应该指的是可观察和可评估的行为（例如，翻译文本，指示.....的五个特征等）。

然而，其他作者已经观察到，尽管已经为编写具体和可评估的行为做出了努力，但教师并未考虑这些学习成果并且，即使它们是在决定了内容后进行事后书写的。在学习成果之前选择内容，学习成果就没有用了。

另一组学者将学习成果理解为学生必须具备的能力的定义。例如：了解…的基本术语；能够分析…的组件；设计一个…项目；获得…的概念等 这是能力本位所鼓励的概念。在写作学习成果的过程中，最重要的是明确学生必须学习的内容。然而，它避免了对非常具体的学习成果的定义，而没有具体和狭义地界定学生的行为。

有趣的是，学习成果指的是知识（学生需要知道什么）、能力和技能（诀窍）以及态度、价值观和道德方面，因为有能力意味着将不同类型的知识（已知的和即将知道的）结合起来，以解决特定情况下的复杂情况。此外，如果学习成果涉及这三个方面，将有助于设计和选择学习和评估活动。准确地说，把学习成果写出来是很有意思的，因为它们对活动和评估都有影响。

- 必须理解一个概念，因此应该计划帮助学生获得概念的活动。为了评估学生是否掌握了这些知识，应该设计能够获取这些信息的评估活动。
- 技能或程序是在学习的同时获得的。评估态度是尤其复杂的。

3.4. 方法

教案必须包括对方法的描述或课程将被用来定位学生的方式。如果采用的是一种侧重于学习过程和以学生为中心的方法，非常重要的一点是，学生了解将要使用的方法。

此描述可以被分为两个部分。首先，定义方法论原则和标准的定性部分：教学方法，学生必须学习的内容等。第二部分可能更具有定量性，它将指出学生的时间将如何分布在不同类型的活动中（面对面，自主.....）。

3.3.1. 方法标准

用于教学和学习的方法学策略必须与能力和学习成果相一致。事实上，这种方法必须有助于实现学习成果。同样，这种方法必须包含有利于学生学习过程的元素。

学习活动是核心方面（把活动理解为教和学的一切）。活动可以是多样的。例如：记笔记、辩论、观看视频，在课堂外寻找信息、案例研究、参与论坛、模拟、阅读文章..... 这些活动可以面对面进行，由老师领导而不必面对面进行... 指出活动的类型提供了一个课程如何计划的想法。

除了活动之外，方法还包括有关其他方面的决定：对学生进行分组的标准（个人工作、小组、整个小组）；沟通渠道和标准（课堂干预、电子邮件、学生体验介绍等）；时间分配；太空组织；行动计划；等等。因此，在这个方法部分中，可以指出上述那些方面。应该提及所有那些被认为代表如何发展课程的方面。

关于方法标准，应考虑四个方面：方法程序原则、双视角教师-学生、行动计划的作用和方法战略。

- a) 方法程序的原则。

指出将指导方法决定的原则有助于设想哪些方面与该课程相关。例如，老师们可能认为重视团队合作、学会自我反思…是很有趣的。但教师也会认为，他们没有时间系统地进行这种学习，也没有资源来评估他们的完成水平。一个有趣的替代办法可以包括某个方法部分，说明方法程序的原则，教师所应该考虑的要素（教师将指导他们的实践），尽管这些原则并非是作为将要评估的学习成果制定的。

制定这一原则（例如培养团队合作精神）使教师的意图更加明确。这将有助于教师确定什么是最适当的方法，以便与确定的原则保持一致。此外，还向学生提供信息，说明教师的意图-这对促进学习过程是非常有必要的。

b) 双重视角 教师-学生

必须从这些活动所履行的职能的角度来考虑各项活动以及其他方法决定（以及评估）。此外，活动的设计必须考虑能力和学习成果。

例如，教师们需要思考一项活动，以向学生解释在本课程中所需要培养的能力和达到的学习成果。然而，学生们-为了更好的促进他们的学习过程-需要理解并且消化，这些能力和学习成果都是什么。这是学生自我调节行为的唯一途径（学生需要一些标准来帮助他们了解，自己是否达到了自我调节的能力和-learning成果）。

如果考虑教师和学生这两种观点，最恰当的做法是考虑开展一项活动，交流学生的能力和学习成果，使学生了解其目的（例如分析每个学习成果的内容，分析以前学生编写的作业等）。

c) 行动计划的角色。

当面对面教学仅仅是学生任务的一部分时，教师的监督就应该聚焦于学生的学习，这是很重要的。

教案中提出的教师辅导计划，必须从教师的角度（方法和组织策略）和学生的角度（支持学习过程）来思考。教师辅导可以是面对面进行-这是很方便的辅导计划，也可以通过其他方式（在线，电邮……）

d) 方法策略。

教案的制定可提供一个很好的机会思考方法策略，寻找新的策略，帮助学生在面对面的教师辅导课程和自主工作中建立自己的学习过程。

有广泛的策略可以应用：讲座、研讨会、案例研究、小组动态、模拟、实验室实践、口头演示、项目工作…… 方法学策略的选择取决于不同的方面。选择方法论策略时应考虑以下几个方面：

- 能力。
- 学习成果。
- 内容的特征。
- 学生的特征。
- 有助于建立知识的元素（反思、讨论参考模型，动机、自我调节、应用知识等）。

3.3.2. 活动类型以及学生的时间（预估时间，以及必要的时间）。

建议教案包括根据活动类型对学生时间分配的一些解释，以清楚地展示教案的新思路，并帮助学生计划和组织他们自己的学习过程。

为达到目标的预期时间的量化可以计算如下：

- a) 面对面活动：必须指出课堂活动的总小时数。
- b) 面对面评估活动：应确定专用于评估活动的小时数：可以决定将这些活动纳入面对面的活动。
- c) 无面对面活动。教师监督的活动：必须指出完成课程任务所预估的小时数。本部分也应该包括教师辅导课程所包括的小时数。
- d) 无面对面活动。自主工作：应包括学习时间和完成实现课程目标所必需的自主工作。
- e) 无面对面活动。准备评估活动。这些活动的类型应该包含在之前的任务中（无面对面活动。自主工作。）重要的是，不要忘记这些活动的类别。

增加估计学时表示一个普通学生将花费多少时间来学习该课程的内容，培养能力并获得学习成果。

3.5. 评估

应当指出本节中的一般评价标准和模式是什么。这些准则可以比较详细，但在评估方面，我们应该非常小心其认证性质。应该清楚地说明学生将要做什么，什么将被评估，以及如何评估。

以下问题可以用来定义标准：

- 将会评估哪些内容？（能力？学习成果的获取？学习成果？额外的要素？）
- 评估将在何时进行？（最后？持续的评估？）
- 评估的目标将是什么？（形成性？总结性？）
- 谁会做评估？（教师？同伴？学生？）
- 学生将以何种方式被评估（笔试？作品集？口头陈述？观察？）

评估可以具有证明性质，以确定达到能力和学习成果的程度。从形成的角度来看，评估的主要目标应该是帮助学生定位他们的学习过程。从这个角度来看，评估应该被理解为设计、收集和分析信息以作出某些决定的过程(Stufflebeam & Shinkfield, 1987²)。

如果教师从形成序列的角度观察和分析他们的教学实践³（一段时间内发生的一系列行动，活动和决策，例如一个学期）他们会意识到，一门课程的制定 - 可能是一门课程内的所有课程块和话题 - 可以分为三个阶段。在教与学的过程中，每个阶段都有自己的特点：初始阶段、发展阶段、最后阶段或综合阶段。

² Stufflebeam, D.L.; Shinkfield, A.J. *系统评估 Guía teórica y práctica*. 马德里: Paidós-MEC, 1987.

³ Giné, N.; Parcerisa, A. *教育的规划和分析 模块序列: 内容和应用* 巴塞罗那, Graó, 2003.

初始阶段是一门课程(或课程)的工作开始的阶段；它是一个入门阶段，在教师和学生...之间创建联系。发展阶段是教师和学生开展不同的学习任务 and 活动的阶段。最后一个阶段是综合的阶段，这个阶段是根据前几个阶段的工作安排的。

如果把评估理解为鼓励学生学习的一种工具，那么评估不应仅仅放在形成过程的最后。也就是说，评估活动应该在形成过程的各个阶段进行：诊断学生的想法、信念和潜力处于初级阶段；找出妨碍学习的错误和障碍，并确定发展阶段的适当策略；在最后阶段了解每个学生的进步和特点。

从教师的角度思考形成性顺序是不够的。学生必须具备自我调节学习的要素，以便在学习过程中取得进步。因此，应该制定评估工具，以便学生能够使用它们：自我评估活动、同行（同伴）评估、与教师的共同评估。这是促进学生在学习过程中成为积极推动者的唯一途径。

3.6. 内容

本节必须包括课程块的标题、课程和划分课程的内容。这些题目可以非常不同，甚至限制在指出某些话题（话题 1，话题……）

但是，课程块(或课程块或内容块)确定了一组教学内容(必须以学生学习内容为目标)。所涵盖的内容必须与目标期望达成的能力和学习成果相一致。内容将通过具体活动加以处理。一个课程可能只包含一门课程块。

3.7. 推荐

推荐可以是不同的性质。例如，关于课程，之前所推荐的课程之前的语言知识，必要的知识和能力等。

3.8. 参考资料

这一部分必须包括书籍、文章、网站、视听材料和其他信息来源的参考资料，这些都是该课程所必需的(强制性的)和可选择性的(以扩展或补充课程)内容。